

司法部关于表彰全国模范司法所 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

近年来，全国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对司法行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不懈地抓基层、打基础，大力推进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司法所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职能作用进一步发挥，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涌现出一大批司法所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

为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进一步推动司法行政基层工作创新发展，经各省（区、市）司法厅（局）推荐，司法部决定表彰北京市西城区司法局西长安街司法所等 199 个司法所为“全国模范司法所”，表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东四司法所等 400 个司法所为“全国先进司法所”，表彰北京市东城区司法局交道口司法所所长李威等 599 名同志为“全国模范司法所长”。

司法部号召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广大干警向受到表彰

的单位和个人学习。学习他们牢记宗旨、信念坚定，忠诚履行司法行政职责使命的政治品格；学习他们扎根基层、为民服务，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的公仆情怀；学习他们积极进取、敢于担当，努力创造一流业绩的敬业精神；学习他们勤政廉洁、无私奉献，始终保持艰苦奋斗的优良作风。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按照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部署的总体要求，开拓创新，扎实工作，全面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充分发挥司法行政基层工作职能作用，努力为“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保障，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 附件：1. 全国模范司法所名单（199个）
2. 全国先进司法所名单（400个）
3. 全国模范司法所长名单（599名）

司法部

2015年11月30日

青岛市黄岛区司法局灵山卫司法所
胶州市司法局云溪司法所
淄博市淄川区司法局洪山司法所
滕州市司法局姜屯司法所
蓬莱市司法局大辛店司法所
临朐县司法局蒋峪司法所
昌乐县司法局宝都司法所
邹城市司法局千泉司法所
宁阳县司法局八仙桥司法所
荣成市司法局王连司法所
日照市东港区司法局南湖司法所
莱芜市钢城区司法局艾山司法所
临沂市兰山区司法局柳青司法所
齐河县司法局晏北司法所
茌平县司法局肖家庄司法所
邹平县司法局长山司法所
菏泽市牡丹区司法局东城司法所

河南省

荥阳市司法局索河司法所
开封市鼓楼区司法局南苑司法所
栾川县司法局庙子司法所
舞钢市司法局八台司法所
安阳县司法局崔家桥司法所
鹤壁市淇滨区司法局金山司法所
修武县司法局郇封司法所